

启轅游泳健身馆关门,会员退费难

会员:花3000元办的卡仅消费几次 主管部门:已介入调查

烟台民意通

直通 12345

热线: 6601234

本栏目由

山东儒创律师事务所

提供法律支持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 摄影报道)日前,“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接到芝罘区市民孙女士反映,称她在芝罘区启轅游泳健身馆交了3000元会员卡后仅消费几次,该馆就悄然关门不干了,这让她会员卡里的钱没法消费也退不了。

4月份开始,位于芝罘区魁玉路的这家启轅游泳健身馆向附近小区居民散发传单,承诺办理会员卡有优惠,有的甚至交一年的费用再额外赠送两年的服务,所以在没开业之前就吸纳了不少会员。在这里,既可以游泳也可以健身,有专门的健身器材区域和游泳池。

由于家就住在附近,孙女士自己的孩子办了一张价值3000元的会员卡,想让孩子在假期或者周末去学游泳。“开业至今4个来月,我领着孩子只去了几次。”孙女士说,9月下旬,她发现启轅游泳健身馆已经关门了,拨打负责人王某的电话始终无法接通。

和孙女士一样办了启轅游泳健身馆会员卡的王先生说,他是8月下旬通过游泳馆散发的传单,前来交了2480元办了一张可以使用两年的亲子会员卡。结果到9月下旬,这家游泳馆就关门不再营业。据记者初步了解,到启轅游泳健身馆办理会员的有400多人,交的总费用估计有数十万元。

10月16日,根据孙女士等会员提供的启轅游泳健身馆负责人王某的电话,记者拨打过去一直无人接听。孙女士等会员了解到,启轅游泳健身馆的注册公司是烟台启轅健身服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是王某,公司是在2023年12月29日注册的。王某失联后,会员们向有关部门反映过此事。

芝罘区体育运动服务中心工作人员表示,作为行业主管部门,他们已介



入调查了解具体原因。同时,对王某也采取了相应的行政措施。如果调解不成功,建议孙女士等会员通过法律途径维权。

对此,山东乾元律师事务所律师才锐说,如果行业主管部门协调不成的话,孙女士等会员只能依据现有的这些证据,包括手里的转账记录、付款凭证、签订合同,去法院起诉。法院到时会根据有效的判决申请执行来挽回损失。

八旬老人赶集迷路 警民携手护送回家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日前,“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接到济南市民郭先生的电话,称他要感谢烟台高新区公安局科技园派出所民警的热心义举。之前,他85岁的母亲赶集迷路了,在好心人和民警携手帮助下才安全回家。

12日,牟平区武宁镇85岁的仇老太太和村里的同伴到镇上赶集。中午返回时,老人没等到同伴只得自己走路回家。走到下午5点多钟,仇老太太已经筋疲力竭也没走到家,遂求助附近一家单位的工人丁先生,希望他能把自己送回家。

丁先生一看老人家已年逾八旬,觉得自己没法单独送老人回家,便拨打了110报警求助。接到报警电话,高新区公安分局科技园派出所民警抵达现场,问明白情况后,根据老人提供的家庭住址,于当晚6时许把老人送到家。

仇老太太的儿子郭先生拨打“烟台民意通”热线时说:“危难之处见真情。我们家人衷心感谢人民警察,也感谢丁先生的热心帮助。”

养老保险关系由外省转入烟台有什么条件要求?

咨询:企业参保职工办理养老保险关系由外省转入烟台有什么条件要求?

答复:户口所在地为烟台,且未达到退休年龄的参保人员没有年龄限制,您在烟台正常参保后即可办理转移手续;如户口不在烟台本地,通过企业缴纳保险后,除经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批准调动外,男的年龄不允许超过50周岁,女的年龄不允许超过40周岁,若超龄的必须在烟台缴纳养老保险满10年方可办理转移。

咨询:原参保地养老保险存在一次性补缴情形的,转移时该如何处理?

答复: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人社厅发〔2019〕94号)规定第二条:参保人员跨省转移接续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时,对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若干问题的通知》(人社部规〔2016〕5号)实施之后发生的超过3年(含3年)的一次性缴纳养老保险费,由转出地按照部规5号有关规定向转入地提供相关法律文书。相关法律文书是由人民法院、审计部门、实施劳动监察的行政部门或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等部门在履行各自法定职责过程中形成且产生于一次性缴纳养老保险费之前,不得通过事后补办的方式开具。转出地和转入地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审核相关材料的规范性和完整性,核对参保人员缴费及转移信息。第五条: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依据社会保险法等有关规定,受理参保人员投诉、举报,依法查处用人单位未按时足额缴纳养老保险费并责令补缴导致一次性缴纳养老保险费超过3年(含3年)的,在参保人员跨省转移接续基本养老保险关系时,由转出地负责提供社会保险费征收机构责令补缴时出具的相关文书,转入地核实确认后应予办理。

张孙小娱 余保轩

芝罘区将专项整治不文明养犬行为

不拴绳遛大型犬先警告后处罚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刘晓阳)17日上午9:00-10:00,烟台市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杨国峰在市政务服务中心接听12345热线电话,回答市民反映的有关问题。

上午9时许,一位市民反映,芝罘区税务局门前斑马线经过的行人较多,来往车辆除公交车外,其他车辆基本不礼让行人,存在安全隐患,这里应该安装抓拍不礼让行人的监控。

交警部门负责人表示,智慧交通对没有设置红绿灯的斑马线抓拍有总体规划,分阶段分批进行设置,优先在主干路进行设置,芝罘区税务局西侧斑马线后续将会设置。交警部门将加大机动车礼让斑马线行为的宣传,教育驾驶员主动避让行人。同时建议在车流量较大的情况下,市民尽量选择在有红绿灯路口的斑马线通行。

一位市民反映,从10月16日开始,

莱山区滨海中路与逛荡河东路、华庭路两个路口的左转弯车辆堵车严重,车辆想调头到海悦路也无法调头,10分钟左右过不去,影响通行。

杨国峰表示,将安排交警支队对该路段进行调查,看是设备出现故障问题,还是信号灯设置有问题,再通过倒看录像,看看路段的情况,争取尽快调整好。

一位市民打进热线反映,芝罘区毓璜顶街道文化三巷67号楼和黄山南街附近,经常有居民遛狗不拴绳,每天6:00-20:00都有人不拴绳遛大型犬。“我多次报警,警车一来,狗主人就提前走了。这里位于市中心,周边老人和小孩多,这种遛狗行为给居民的人身安全带来隐患,希望公安部门能进行管理。”

杨国峰答复,烟台市对养犬的大小,包括长度和高度都有具体的规定,同时明确规定出门遛犬必须拴绳并有

相应的处罚规定,之前公安机关也曾开展过专项整治工作。对于市民所反映的问题集中区域,热线接听结束后,将安排芝罘区公安部门再进行一次专项整治。对于不拴绳遛大型犬的行为,在公安机关进行警告后仍然拒不执行的,将进行处罚。同时,对附近监控进行倒查,发现经常在此区域不拴绳遛狗的进行教育或处罚。

当天,接听热线电话单位负责人未能接听的诉求,由12345热线工作人员详细记录后,按常规程序进行处理。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



社会保险

咨询台

烟台晚报与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记录一生 保障一生 服务一生